

##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5年8月26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

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5-039。

3、审议通过《关于委托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进行气化炉数据分析平台开发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委托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进行气化炉数据分析平台开发项目，该交易为关联交易，项目预计分三个阶段进行，预计交易金额不

超过 100 万元。

关联董事唐国宏、刘志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